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权，全体董事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使规范公司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一）全面完成经营目标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坚持以公司发展和年度经营目标为指引，努力发挥自身各项优势，攻坚克难，抢抓机遇，积极调整发展思路，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地向前推进。通过不懈努力，截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达 6.31 亿元，净资产 5.47 亿元；全年累计实现收入 1.48 亿元，净利润-1,385.01 万元。

（二）董事会勤勉尽职，切实履行各项职责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 10 次，全体董事按时出席会议。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义务，就专业性的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创造有利条件，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各位董事全力支持管理层的工作，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公司发展战略制定等多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充分体现了

董事会的战略指导和科学决策作用。

(三) 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有力维护股东权益

2025 年，在董事会召集下，全年召开股东会 5 次，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就修改公司章程、聘请中介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制定管理规则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有力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2026 年工作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2026 年是瑞星股份把握战略发展机遇的关键一年，公司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力争较好完成年度各项经营指标，努力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董事会将带领管理团队坚持“有价值、可持续增长”的价值观，加快创新系统性竞争力，提升资源整合效率，开创发展新局面的关键阶段，迎难而上，创新求变，有效利用资本市场促进融资工作，促进优质资源整合，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影响力和业绩。继续发挥董事会的核心决策地位，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从而全面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在行业内的整体竞争力。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董事会确定 2026 年的经营目标是：营业收入 1.5 亿元，净利润总额 400 万元。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一) 按照公众公司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董事会将根据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的规章制度，促进公司董事会、经营层严格遵守；继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建立更加规范的公司运作体系。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合法经营，完善内控管控流程，落实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充分借鉴公司治理的最佳实践，并依据上市公司的标准，针对本公司治理中的薄弱环节，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加强决策信息的收集和处理工作，优化决策方案，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逐步健全科学决策机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 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有效遏制风险

2026 年，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合法经营。进一步指导管理层优化部门和岗位设置，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

努力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同时，在现有各项内控制度的基础上，细化风险控制点，不断推动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完善内控管控流程，落实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加强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监管机构之间的交流

2026年，董事会将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运作。严格按照相关议事规则通知、组织、召开会议，保障会议的高效召开，并严格按照会议决议内容执行。为独立董事提供更加全面细致的工作环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能力和监督职责。积极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交流，并促使这种沟通交流实现制度化和经常化，以确保信息畅通，提高董事会决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董事会决策的执行力度。同时公司董事会还将进一步加强与各级政府以及监管机构的公共关系建设，通过建立有效的双向信息交流渠道，努力实现与监管机构之间的良性互动。

（四）进一步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

公司全体董事要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补充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加大对公司董高及相关证券从业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和决策能力，加强学习，提高认识，以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为突破口，加强风险监测与管理，降低经营风险，不断获取竞争优势，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指导作用，进一步巩固董事会的决策核心地位，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6年，董事会将会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法律法规，加强自身建设，继续带领公司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充分利用好资本市场，为公司改革发展把好方向，做好决策，管好风险；同时，董事会将不断强化规范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与风险管理水平，为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快速把瑞星股份建设成为一个主业突出、品牌优秀、特色鲜明的现代化企业，从而为燃气设备产业大发展、大繁荣做出应有的贡献。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